

歷史與空間

■ 羅大伦

瓢兒壩的遐想

洪雅的瓢兒壩並不出名，百度百科也搜不到。知道瓢兒壩，源於一位朋友告訴我，那裡和家鄉歷史上一位大名鼎鼎的人物有關。

這位人物叫曾壁光，洪雅中山人，生於清乾隆六十年（1795），進經史、曉書法，道光三十年（1850）考中進士，選取為翰林院庶吉士，咸豐二年（1852）後授翰林院編修，命在上書房行走。咸豐七年八月，奉詔照料恭親王奕訢讀書。十二月又照料淳郡王奕誼讀書。淳郡王後來加封為醇親王，他的兒子就是後來的光緒皇帝愛新覺羅，載湉。咸豐九年，曾壁光出任貴州省鎮遠府知府，後升任貴州巡撫，賞二品頂戴。在貴州任職期間，面對貴州多年兵禍匪患，亂象叢生的局面，曾壁光審時度勢，運用與軍機處掌權的恭親王、醇郡王的師生關係，爭取到四川、雲南、湖南、湖北等省的經濟、軍事援助，利用貴州百姓久亂思安的心理，採取「恩威齊施，剿撫並用」的策略，運籌帷幄，有效地平息了各地叛亂，其中也鎮壓了轟轟烈烈的貴州苗族農民大起義，使貴州得以恢復了太平安寧，而後發展交通，興修水利，栽桑養蠶，引進農業技術，為貴州經濟社會的發展作出了貢獻，讓老百姓過上了安居樂業的日子。光緒元年（1875）八月中旬，曾壁光因病在貴州去世，九月十三日光緒下詔追贈曾壁光「太子太保」銜，照一品官員例卹，賜予「文誠」謚號，封蔭其子曾尚矩為員外郎，兩個孫子分別以舉人、主事錄用。光緒二年，曾壁光的遺體運回洪雅安葬，清廷下詔修建了曾公祠和宮保第，宮保第修在城隍街，由光緒皇帝御筆題字，曾公祠在洪雅中學校內。

瓢兒壩像一個瓶子裡舀飯的木瓢兒，瓢把低而長，瓢口高而圓，瓢口中間曾經是曾壁光的墳墓，瓢口周邊堤壩上，綠樹成蔭，風景秀麗。瓢兒壩三面環山兩面水，南面是從三觀堂、牟河坎、斜橋子、碾盤橋流經而來的河水，北面是從鶴崗山水庫起源，途經肖水河、新安子、金花橋、殷河流下來的河水，兩條河流繞壩一圈，在三合沱匯合，流向遠方。

曾壁光1795年出生於洪雅縣中山鄉曾溝村一個貧寒的農人家庭，父親曾華旭在曾壁光年幼時因病去世。童年的曾壁光每天早晨放了牛，手裡拿着一個飯糰去沙溪寺修文書院讀書，中午餓了就吃那個飯糰。後來曾壁光的母

親帶着他回到柳江鎮的姜嘴居住，姜嘴是曾壁光的外婆家，外婆家日子也不好過，曾壁光的母親就到張柱家幫工。張柱在三華寺開着學館，不願輟學的曾壁光每天把牛往樹上一拴，就躲到壁簷下偷聽，日子一久，背熟了很多課文。後來張柱發現一個放牛娃也會背誦很多課文，得知是在屋簷下偷聽的後，動了惻隱之心，免費讓他上學。據說張柱免費收曾壁光為學生的晚上做了一個夢，夢見一條烏龍下凡喝水。第二天曾壁光為他研墨時，往硯台裡倒滿了水，張柱剛要責備，曾壁光俯下身子，用嘴把多餘的水喝掉，弄得滿嘴烏黑，張柱恍然醒悟，這不就是夢中的烏龍嗎？於是將女兒許配給他。張柱，字帶江，洪雅柳江人，出生於書法世家，清代四川著名書法家，他的書法以獨創一格的「帶江體」頗受時人讚賞，傳至京城，受到皇帝的賞賜。在民國25年上海舉辦全國近代書法展覽中，被評為全國近代書法家第6名。後來張帶江去湖北省石首縣任知縣，就將曾壁光委託給詩人袁文藻繼續教學。張帶江是曾壁光的伯樂。世有伯樂，然後有千里馬，可以說沒有張帶江，就沒有曾壁光未來的輝煌。

瓢兒壩已不見當年曾壁光墓地的痕跡，墳墓和墓碑早已在上個世紀五十年代初期毀掉，改作良田。而今裡面種滿豆子、玉米、紅苕等農作物，放眼望去，一望無垠，風光無限，在這窪丘地帶，甚是難得，難怪被曾壁光的後人選作安葬曾壁光的風水寶地。可也有人說這個地方沒選好，曾壁光做了那麼大的官，一個瓢兒就把他盛了，以致不發後人。其實這只是人們的一種說法罷了，曾壁光的玄孫女曾憲琬女士告訴我，之所以選瓢兒壩作曾壁光的墓地，主要是曾壁光的祖墳和族人都葬在中山鄉的曾溝、何溝、瓦窯山，這裡和他們遙遙相應。

曾壁光在貴州為官清廉，去世後清理他的遺物時，只有幾箱書籍和一箱衣物，連把遺體運回洪雅安葬的路費都沒有，最後由清廷一次性撥付五百二十五兩銀子。五百兩銀子為安葬費，二十五兩銀子是致祭銀。曾壁光貴州為官期間也得罪了一些同僚，後來得了風寒，風寒是不能吃洋參的，一位下屬卻給他獻了一支洋參，要他滋補身體。不懂醫學的曾壁光信了此



■做官為政清廉的曾壁光生於洪雅縣。

網上圖片

言，以後病愈治愈壞，身體愈來愈差，臨死前囑咐後代兒孫不要為官，因為官場複雜，無法把握。後來曾壁光的後人，大多從事學術研究。據說曾壁光去世的當晚他的一位族人在洪雅夜觀天象，看見黯淡的月光下，一個小人兒騎着一條龍飛向天空，隨後傳來了曾壁光在貴州去世的消息。而在貴州，傳說曾壁光去世的當晚天空下起了傾盆大雨，山洪暴發，河堤決堤，但洪水經過的地方淹沒了村莊，卻沒淹死一人。傳說的真實程度無從考證，但反映了當時人們對曾壁光尊仰的心情。曾壁光的靈柩運回洪雅花了幾個月的時間，所經之地沿途官員全部出城迎接。到達洪雅那天，更是萬人戴孝，盛況空前，鄉人齊聚高岩渡口，迎接曾壁光魂歸故里。

一個農家放牛娃通過自身努力，四十五歲考上進士，可謂大器晚成。能在皇宮裡給兩位親王當老師，以後又當上貴州巡撫，官至二品大員，死後享受一品待遇，那是他通過艱苦奮鬥為族人和家鄉贏得的风光和榮譽。做官期間勵精圖治，為政清廉，積極為清廷分憂解難，可謂真正做到了在其位謀其政。清廷對他褒獎，不僅僅因為他和皇親國戚搭上了關係，也不僅僅因為他是朝廷的重臣，而是對他的才華和能力給予充分肯定。歷史的风雲變幻莫測，曾壁光的墳墓後來被掘，那是時代的局限，因為在那階級鬥爭的年代，他被貼上了「鎮壓貴州苗族農民起義劍子手」的標籤。傳說曾壁光的墳墓裡有金腦殼、金磚、銀磚等陪葬品，費了很大工夫掘開之後，發現裡面除了一些珠子玉器外，並沒有傳說中的金銀寶物。為曾壁光守墓的一位付姓人家，默默地收起四處散落的曾壁光遺骸，葬到了地下。改革開放以後，家鄉搞起了旅遊開發，開始收集他的人文歷史，重新用歷史的眼光給予定位。

瓢兒壩兩面的河水潺潺流着，沒有浪花，靜靜地湧動，好比歷史的車輪在不停地轉動。一個瓢兒能否盛下一位一品大員已不重要，重要的是，這裡曾經留下歷史的紛爭與人文傳說。

字裡行間

■ 黃仲鳴

閱讀界的傳奇

「他來時，肩上掛着一個大書袋和簡單的行李，手中捧着兩盒圍棋，表露出一副少年書生的樣子。但見此人，中等身材，方臉廣額，前庭升起，眉梢向上微翹，眉宇之間有股倜儻不羈之氣，戴着一副白色的深度近視眼鏡，好學深沉。」

上述的「他」是誰？文章出自王浩然的《難忘金庸在衢州中學的日子》，這是篇回憶的文字，當然是金庸成名後之作，作者王浩然，是金庸高二年級時的同學。行文有一股「俠味」，合乎金庸寫的武俠小說。但因是若干若干年後的憶述，是否有所「美化」，那就不得而知了。但那句「好學深沉」，王浩然又怎知？

文章原刊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日《衢州日報》，後收錄於陳夫龍編的《俠壇巨擘——金庸與新武俠小說研究史料輯》（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年7月）。書分三輯：史料文獻；研究文獻；質疑與爭鳴。最重要的是「史料文獻」一輯，很多「不見經傳」的資料都可看到，王浩然文章是其一，葉炳炎的〈查良鏞在聯合高中〉也這樣描述金庸：



■這書最重要的是「史料文獻」一輯，很多鮮見的資料都可看到。

作者提供

「1940年前後，查良鏞攻讀於聯合高中。他是學校的高材生，數理化成績優異，英語、國文更是出色，能寫得一手好文章。」

理科、文科都是頂呱呱，少時了了的查某，長大了也佳。這篇文章最特別的是金庸在校內的壁報板發表了一篇文章《阿麗絲漫遊記》，描述阿麗絲不遠千里來到聯高校園，忽見一條色彩斑斕的眼鏡蛇東遊西竄，吐毒舌，噴毒汁，還口出狂言威嚇學生。這條「毒蛇」，學生一看就知是諷刺訓導主任，人人拍手稱快。因這篇《阿麗絲》，金庸終被開除出校。文章作者說：「他的文學創作才華和敢於反抗強權的精神卻長留在聯高同學的回憶中。」這般事跡成為撰寫金庸傳的研究者所引用。

金庸曾寫了篇年幼時的回憶文字：《月雲》，據一些學者說，金庸年輕時的資料最是難尋，金庸自述自是引來不少人追看。這篇《月雲》，應是金庸握筆為文的最後一篇。

金庸作品最引人關注的應是：可以成為經典吧？即是金庸作品可不可以傳世？

記得童年時代愛看《水滸》，這部作品已是「名著」、「經典」，那時確是看得津津有味，但不久，看到金庸的《書劍恩仇錄》，人物皆有綽號，情節更吸引人，性格描述也各有特色，栩栩如生，心想不輸於《水滸》呀；其後看了其餘金著，《水滸》比下去了。這直覺的批評，是否可以證明金著可成「經典」、傳世？書中有篇〈世紀回首：關於金庸作品經典化及其他〉，可以作為參考和找到答案。

總之，看金著是個愉快的閱讀過程，怒罵、激罵、狂罵者有之，但終不及喜愛的人多，由小學生到大學教授，由販夫走卒到營商大款，不論學問多少，都成粉絲。這可算是閱讀界的傳奇。

粵語講呢啲

■ 梁振輝 香港資深出版人

茶記簡寫：奄列、朱扒包、歹旦面、雞比茨條



茶客1：這個不是「奄奄一息」的「奄」字麼？小童：媽媽，原來「豬」字的簡體是「朱咪咪」的「朱」！

茶客2：不是寫「雞腩」才對嗎？

茶客3：那處寫「雞比也條」呢？

水吧：沒事罷，「歹旦面」來個全寫？

廳面1：新來不知規矩，對不起囉！

廳面2：茶記有自己那套簡寫的！

一般人以為「茶記」所用那套簡寫就是根據漢字的簡體系統，其實這個說法只是在某程度上成立而已。

西式蛋餅（omelette），譯作「奄列」，普通話則叫「煎蛋捲」。按其英語發音，前半部譯作「庵堂」的「庵（音am1/ngam1）」才合理，可能此字較冷僻或原譯者根本不知「奄」字沒有「庵」這個讀音，所以就用上「奄」這個近形字了。查「奄」只有「淹」、「掩」這兩個讀音，無怪有茶客對「奄」的寫法有所困惑。話說回來，港式「奄列」的餡料以「火腿」為主，而「火腿」一詞「茶記」所用的簡寫是「火退」，當中的「退」是個音形俱近的借字。

「豬」除並非「朱」的簡體外，此字並無簡體，只是與「朱」同音而已，因而「朱扒」（pork chop）的正寫是「豬扒³」。有很多人以為「朱扒包」這個寫法中的「包」字是簡體，繁體是「飽」。這是錯誤的，「包」本身就是正寫！還有，「飽」音「包1-2」，有吃足了的意思，且「包」不是其簡體。

話說「豬扒」這個被視作「豬扒當醜女」的新詞，於上世紀八十年代在香港冒起，後擴散至全球華人社會。原委探討如下：

《西遊記》中「豬八戒」的又肥又醜形象深入民心，人們都會以「豬」作為「醜陋」的象徵。廣東人看見「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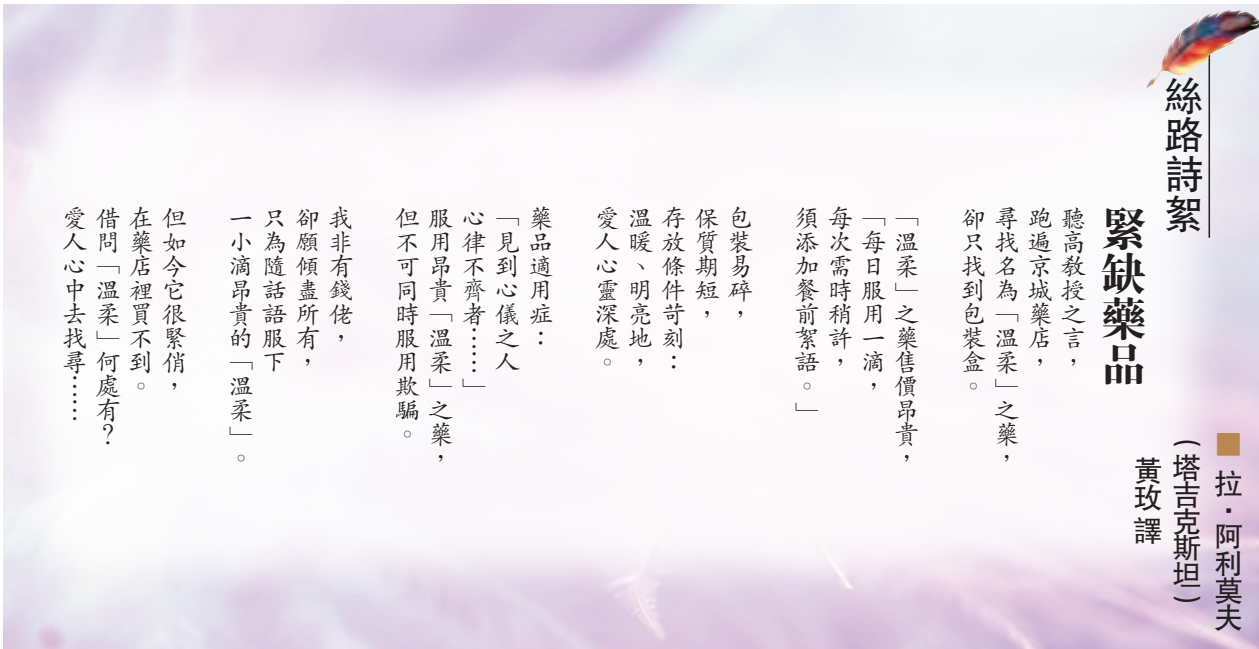
看」的東西會說「肉酸」。「豬扒」是一塊豬肉，「豬」和「肉」就分別指「醜陋」和「肉酸」。人們漸漸以「豬扒」作為「醜女」的代稱，而這叫法具相當侮辱性。

「雞腿」，廣東人叫「雞比」，其中「比」在「茶記」中有三個常見寫法：比、脾、朧。正寫是「脾」，音「比」，指大腿；「朧」，古同「脾」；「脾」，音「皮」非音「比」，五臟之一；「比」同音，也算近形。綜合而言，「脾」字冷僻，「比」字最簡，「脾」錯別字，所以用「朧」最為恰當。至於「雞翅」，廣東人叫「雞翼」，「雞亦」就順理成章地成為「茶記」簡寫了。「茨條」是「茶記」中「薯條」的簡寫，「茨」音「慈」，非與「薯」音近，且與「薯」無半點關係，唯一共通的是「茨」、「薯」同是「草花頭」部首，以「茨」代「薯」真有點莫名其妙。至於「條」，「茶記」也有用上其簡體字「条」作簡寫。

與「茨」相關的詞彙，且廣為人熟悉的是「茨菰荳」，「茨菰」，亦作「慈姑」，俗寫「慈菇」，是一種可供食用的地下球莖；「荳」，粵方言用字，音「丁1-3」，學名是「蒂（音帝）」，花或瓜果跟枝莖相連的部分。由於「荳」的外形近似男嬰的生殖器官，因此如有人說家中有個「茨菰荳」，就是指「有後」（有人繼後香燭）了。

很多人，甚至在「茶記」工作了幾十年的員工也以為「歹」是「餐」的簡體（「餐」字繁簡一致），皆因「歹」出現在「餐」字的左上角，其實「歹」是「歹」的異體字。「蛋」的文讀是「旦」，白讀是「丹1-2」；「旦」的文讀是「誕」，只是在粵劇中的「花旦」才讀「丹1-2」；也有很多人誤以為「蛋」的簡體是「旦」（「蛋」字繁簡一致）。由於兩者音近，且「蛋」字筆劃較多，人們便把「旦」看成「蛋」的俗寫了。「面」與「麵」音同，且是「麵」的簡體。

- 香港藝人「朱咪咪」的英文名是「Mimi」，按其英語發音，「咪咪」讀「mi1 mi4」。
 - 「埗」，粵方言用字，音「deng6」，指地方，正字是「地」。「唔知埗」是「買棺材唔知埗」的簡化版。要「買棺材」，表示有人死去，可借喻死亡。「買棺材唔知埗」相當於「不知到那處買棺材」，可理解成「不知死亡是什麼」，即廣東人說的「唔識死」或者「唔知個死字點寫」。那「唔知埗」就是指不知好歹，沒看清形勢或摸清對方底細便貿然行事，如遇上來頭不小或具強大背景人士，會惹來很大麻煩。
 - 「豬扒」的書面語是「豬排」，而「扒」原來是從「排」的音變而來，先變韻母再變調：排（paai4）→paa4→paa2/爬4-2（扒）
- 【專欄簡體版】https://leoleung2016.wordpress.com/



生活點滴

■ 吳翼民

旗袍從來鄙肚腩

妻子與旗袍結緣是在她退休之後。

原以為「人老珠黃」，這輩子與風姿綽約的旗袍是絕了緣分，誰知這幾年老年人的業餘文體活動像長瘋了的野草一樣全面蔓延開了，比方說老年人的廣場舞啦、合唱團啦、T台走秀啦……還有就是各種戲曲沙龍活動。妻子年輕時在專業劇團呆過，經不得朋友們的攪擾，很快成了一個滬劇戲迷沙龍的骨幹，於是與旗袍打起了交道。因為滬劇這種是上海的地方戲，主要演的西裝旗袍戲，如《雷雨》、《日出》、《碧落黃泉》等，女角色動輒就是旗袍加身，在台上好一番婀娜多姿哩。

我完全贊同妻子參加滬劇戲迷活動，也欣賞她穿了旗袍登台演出。妻子保持了較為曼妙的身材，旗袍加身，居然還有那麼幾分風韻呢，她自己也挺開心於這種狀態，因為身為女人嘛都有着一個旗袍夢。正青春年華時她唱的是革命樣板戲，又多半是老旦角色，是「奶奶級」的人物，譬如「沙奶奶」啦、「李奶奶」啦，儘管充滿着革命氣概，畢竟「滿臉皺紋、白髮蒼蒼」呢，後來轉業了，在新華書店當過營業員、在電影院當過領票員，直到退休。記得在影院當領票員時，她左右感到自己老了，穿着打扮又跟不上形勢，遠不能跟影院花枝招展的年輕姑娘相比，遂自覺閃到了影院的暗處，似還留得些體面，為此我還寫過一篇《站在暗處的女人》以志其事。現在眼看着世界越發的五彩繽

紛，女人的時裝越發的琳琅滿目，她一方面感嘆自己畢竟老了，與「時髦」兩字生分了，漸行漸遠了，另一方面又悄然對外面世界的時尚心嚮往之，幸喜得老年人文體活動的突兀興起，她與「第二個青春期」竟是不期而遇，「旗袍夢」不期而圓。記得前陣子她為了添置第一件旗袍時那股興奮勁兒，直拉着我到鄰城的一座旗袍城去挑選旗袍，跑了這家店家再跑另一家店家，每一件都中意、捨不得放下，簡直挑花了眼，我一旁看着她試穿，她羞澀如初嫁，我則歡愉若新婚。

有旗袍的日子跟沒有旗袍的日子果然不可同日而語，旗袍像是一面鏡子，時時刻刻盯着她，監督着她，如果說，沒有旗袍時，妻子似對自己還有點放任自流，飲食不太注意，鍛煉不太上心，那麼因着旗袍的緣故，她再不敢有絲毫懈怠了，吃的時候會提醒自個兒，要穿旗袍的啲，要控制飲食，不能讓身體變形，肚腩凸起，辜負了旗袍的美麗，招致與旗袍拜拜也；在鍛煉的時候她也會提醒自個兒，邁開腿，多走點兒路吧，消耗能量，「燃燒脂肪」、讓腹部不長一丁點兒贅肉，休辜負了旗袍的一片美意哦。也真是靈驗，由於旗袍的監督，妻子的體態一直保持良好，幾無贅肉之橫生，也無肚腩之凸起，每次試穿旗袍，都凹凸有致，登台演出令人賞心悅目。別人高興，她自己更加開心，照片啦、影像啦，在微信朋友圈

裡傳閱開來，其實不唯她這麼做，她的穿旗袍演出的姐妹們也紛紛自豪地把旗袍照片到處傳送，旗袍的風韻厲害，穿旗袍的女人厲害啊。

然而，穿着穿着旗袍，今年春天妻子突然發現自己的肚臍較往昔凸起了許多，尋思必是一個冬天加上臘月年節的滋補讓自己豐腴了起來，這可怎麼了得？肚臍啊肚臍，旗袍最嫌鄙的就是這討厭的肚臍呢。她好生着急，立即採取了減肥措施，試圖讓肚臍回復到原來的田地，然而，肥是減了，肚臍卻不賣賬，依然土丘樣隆着，旗袍加體，煞是顯眼，應了女人到了一定年歲，只長肚臍不長胸的尷尬。妻子早先曾啞笑過的有肚臍女人穿旗袍頗有從前搭配供應糧米時去買米的滑稽，米袋裡先盛下大米，紮一根繩子，而後再盛稻米，兩種米迭在一起，好生肥碩，難不成妻子也成了這等模樣？看着妻子面對旗袍的一臉無奈，我亦徒嘆奈何，唯希望這討厭的肚臍慢慢隱退。

計有日，妻子的肚臍非但沒有隱退，反而有增大之勢，掛在衣櫃裡的旗袍着急着、虛席以待着……我忽然心生疑竇，這肚臍會不會別有蹊蹺？想着，竟是冷汗直冒。再拖延不得，立即逼着妻子去醫院檢查，不查則已，一查嚇了一跳，盆腔裡竟然突然長出了一個巨大的囊腫啊，是這個內鬼在冒充肚臍作祟呢。方始明白，若無旗袍的監視和提醒，是斷然不會發現並揪出這一隱患啊！謝謝旗袍！